

從「金翅」這本書說起

宋光宇

書名：金翅

(*The Golden Wing: A Sociological Study of Chinese Familism*)

作者：林耀華

譯者：宋和

出版者：華新出版社

出版日期：六十六年五月十日

近幾十年來，有許多學者對於傳統中國文化的特色和內容感到興趣，也曾發表過無數的專書和論文。這些專書和論文，大部份都相當的學術化，也都成一家之言。但對於一般的社會大眾而言，這些文章總免不了失之生澀。讀多了，就會讓人有暈頭轉向的感覺。然而，林耀華所寫的這本「金翅」，却是用小說體裁寫成的。用小說的筆法，對於傳統中國的大家庭制度和整個傳統社會，做生動、詳細、深入的敘述與分析。在無數論文專書中，它不能不說是特立獨行的。

林耀華是一九三七——一九四〇年留學美國哈佛大學，抗戰期間任教於成都燕京大學社會系。現況不詳。譯者宋和，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研究生，現留學日本。

這本書以福建省福州附近的黃家村上的兩家人——張芬洲家和黃東林家——做為全書的

經緯，敘述這倆姻兄弟如何白手成家；如何在好風水的地點興建家屋；後來張家是如何的衰敗，終至孤兒寡婦的局面；黃家又是怎樣的興旺繁榮，成為地方上的首富。本書基本上是在說明「風水」的不可觀、不可信，另外從人際關係方面對於家勢的興盛衰敗，提出作者個人的獨到見解。這種解釋是合於社會科學研究的。

但是，由於書中博引旁證，記下許多生活細節和儀式過程，讓四十年後的我們，能够瞭解那個時代的生活方式。同時根據這些資料，我們可以研究女權問題、養女問題、家族企業問題、大家庭的內部糾紛情形、婚喪喜慶的一般情形、以及如何成功的做人等等。這些問題在今天的學術界上，都是相當敏感，引人入勝的課題。作者在書中對於某些問題做了明確的解說，對於某些方面却僅是點到為止。這不是他的錯，而是那個時代對於這些問題並不會注意，或是某些問題根本還不成其為問題。

有人認為這是一本過氣的書，我却認為它是反映四十年前中國傳統社會生活的一本資料。在今天看來，還是有他的價值。

平日我們常聽人談起「風水」「女權」「大家庭」……等問題。現在倒可以藉着書中娓娓道來的故事，對這些問題，做一次重新思考。

一、風水問題

什麼是風水？什麼是好風水？

在書中，曾多次提到「風水」。

——東林安葬老祖父，選擇了一個叫「鼠對倉」的好風水地點。地理師在山頂眺望山腳下遼闊的田野。他解釋這山就好比是老鼠一般將它的頭伸向長滿穀穗的田野。因此，相信埋

在這兒的人，他的子孫註定會欣欣向榮，飛黃騰達。（第二十七頁）

——芬洲和東林跟着風水先生到黃家村去找一塊好地點。他們由座落於金鷄山山腳斜坡的村落開始找，向西走到一堵牆似的保護着山谷的龍山。河流與西路都經過黃家村面前，然後平行的由東向西流去，但在龍山山腳再一度分叉開來。西路繞過山頂，一直向西走去，河流則向西南繞個彎，流到同一座山下面。地理師（風水先生）用羅盤探測位置。歡欣的宣佈：這是個好地點。他管它叫做「龍吐珠」。山當然是龍，田地和稻米則代表着珠子，而河流則是龍的唾液。芬洲對這個地點着了迷，悄悄的在山口正前方的土地上蓋了房子。東林只好另覓一個合適的地點。（第三十一頁）

——東林的家屋却是在另一個好風水的地點，它叫做「金翅」。東林長子的同學發現這個風水現象。他說：「兄弟們！這就是風水！這座山看起來就像隻金鷄，……它的頭臉在一邊，但却扭轉了它的翅膀，伸向你家去。一定是這個道理，你們家才會如此的欣欣向榮。」

（第七十二頁）

書中的兩位主角芬洲和東林，都是從赤貧的境界，白手起家而致富。在沒有發跡之前，東林甚至為家人所輕視。當他們經營藥舖、花生和酒的生意後，才慢慢的達到小康的局面。我們應當注意，這時期他們並沒有「好風水」的庇蔭。當他們有錢之後，首先想到的，就是找一塊風水好的地方，埋葬先人。希望藉此，使子孫發達，繼之就是擇一塊吉地，蓋起家屋。冀望因地吉而致使人畜興旺。

作者並不理會「風水」的內容到底是說些什麼。他只是站在社會科學的立場，說出了他的看法。他說：雖然人家說這是一個人的「風水」，但機緣並不是一個人能控制得了的。它能使一個人的生活往上爬，也能使人垮臺。然而，我們應該要考慮到那個人的本身以及他的

生活圈子，那些能够左右他這樣做、那樣做的周遭人羣、和他自己的人際關係。而家就是這種關係交織於每個人身上的關係網絡。一個人的習慣、責任、情緒、和慾望很精巧的被這個網絡所支配，而且達到一種均衡狀態。剔除一位家中的成員，拆散一人和他人之間的緊密關係，那麼家庭就要面臨很大的危機了。（第二十一頁）

也許「風水」真能掌握這些事情；然而，人類生命中的彈性却不是風水所能控制的。生活的網絡中還有一些其他的關係却能在危機重重時發揮它的作用（同上）。作者根據這個論點，否定了「風水」的權威性，而把着眼點放在「人際關係」上。

可是，中國人相信風水，少說也有千年以上的歷史，而且越來越精妙。現代的人類學是不主張一筆抹煞前代的功業，認為它的存在，多多少少總有點些理。即使這件事體本身不足觀，如獵頭、殺嬰等，但從社會整體來看，會看到它存在的價值，也就是所謂的「功能」。

事實上，「風水」是中國人對於自然界的一種主觀的看法和解釋。這個觀念起源於周，甚至可以大膽的追溯到伏羲氏。但正史的記載却是從漢代起盛行於西漢的陰陽五行，啟發人們對地理風水的認識和追求。以後經過文學思想發達的六朝，有關「風水」的哲學基礎更為擴大和充實。晉人郭金純的「葬經」，是目前最早的一本有關風水的書籍，但這本書仍引用其他人的文章，且稱「經曰」，由此可推知在此以前，一定有其他著作存在。

到了唐朝，風水之說就大大地風行起來。風水祖師爺楊筠松就是唐人。他官拜天常侍，酷愛此道，讀了不少「大內秘書」。黃巢之亂時，他流棄江湖，風水之術因之而公開。由於他能因住宅的配置和方向、祖塋的葬法，而改變一個人的福禍吉凶，當時的人們稱他為「楊救貧」。

風水，是中國人對環境的看法。要瞭解什麼是好風水？就必需要瞭解陰陽五行和老莊哲

學，以及從這個基礎發展形成的自然觀和人生觀。

我們仔細查看六朝以後中國的繪畫和文學，可以發現，中國文人所描繪的「自然」，並不是自然的本身，而是經由繪畫、詩詞來表現作者對自然的一種觀念和價值觀。有名的桃花源記，從某個角度來說，就是由作家刻意安排的具體例證。

傳統上，山水畫的構圖形式與西洋畫不同。畫面上的山是由遠而近重重疊疊，圍繞出一空間。水也是曲折蜿蜒由高而下。而氣乃氤氳鬱鬱蘊育其中。這種概念就是風水中的「氣」（也叫做「風」），是一種力量，是一種位能。然而地理是靜態的，如何才能使其中的「氣」發揮力量呢？必須要山的環抱能夠圍出一個「範圍」來，如此氣才能在此「靜下來」。一般所謂「藏風聚氣」就是這個道理。

另一方面，水從高山直衝而下，經過一片廣大平地，水流一定漸漸的緩慢，形成一個沖積平原或三角洲，如此才是好風水。從科學的眼光看，也是如此。若水由山上流下，有若千軍萬馬般奔騰，而勢不減，一直到海，試想會有什麼樣的結果？像臺灣中南部的大安溪、大甲溪、大肚溪，整個河床除了一片大大小小的亂石外，還能在溪的兩岸找到「好風水」之處嗎？

風水書（陰陽風水講義，新竹竹林書局）告訴我們，入山尋水口，先要找到兩山之間水流穿過的水口。在形式上看來，這個口是從一個環境過渡到另一個環境的交點。又說：「水口不通舟」。此口的兩岸有懸崖峭壁，僅有一小縫可通，循溪而上通水口，如果看到的是一大片開闊的草原，又有小溪蜿蜒流經這平原，則在地理上必有可觀者，風水書上稱這種形勢為「明堂」（此明堂，不是陰陽五行中所說的明堂），所謂「明堂容萬馬」就是指這種形勢。

風水書上談到山勢，認為山勢必須「環抱」。地理師稱山為「龍」是因為山的起伏高低轉折，有如龍之變幻莫測。只有彎曲變幻、氣勢雄偉的山，才可名之為「生龍」，才可以藏風聚氣，也才有環抱的情形。當然層次愈多愈好，前面兩山會合處要收，收得緊才有「水口不通舟」的現象。此外，還要後面的「祖山」高。惟有如此，才算是「好風水」。什麼是「祖山」呢？中國的山脈起自帕米爾山結。而風水書中稱崑崙山為中國山脈之祖。崑崙山脈出八方，有三支在中國，五支入外國。在中國的北支是陰山山系，由祁連山、賀蘭山、陰山，到大小興安嶺；中支由巴顏喀喇山分出，經隴蜀、岷山、大巴山、桐柏山、伏牛山、到淮陽山脈；南支在長江以南，走藏、川、滇、黔、桂各省。要找好風水不能在這些祖山裏！因為書上有個比喻：祖山是樹的主幹，好風水是樹所長的果實，找「果實」當然不能在「樹幹」上找。

有關風水的最基本概念大致如是。中國人把理想中的自然環境和未來的命運合在一起，演成了堪輿之學。平心而論，堪輿之學傾向於宿命論。它的主要功用就是對那些成功或失敗的個人和家族，給予一種解釋，說明興衰的箇中原因。我們與其說它是迷信，倒不如說它是能够鼓舞和安慰人們的心靈。

中國的傳統社會由於安土重遷，使得社會的流動性並不高，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也經常保持恒定狀態。誰好誰壞，那家興盛那家衰敗，全都逃不過鄉里父老的耳目。突然，有一家人在短短的幾年中發達興旺起來，他們在商場上、政治界成功得意，又回家鄉來建祠造屋置田。對於很少到外地走動的人來說，這種光宗耀祖的舉動的確够使他們驚愕萬分。中國人自古以來就確信祖先庇佑子孫。因此，很自然的聯想起祖先的庇佑。風水之說，又正好可以彌補祖先德行不足的缺點。也許這家人的先祖在世時貧無立錫之地，也沒有赫赫德行，於是只好

歸委於祖先墳墓剛好在一個好風水的地方。

若有一家人在很短的時間內連遭不幸，弄成了家破人亡、妻離子散的局面，鄉里父老總也想對這個變局提出解說。敗家的解說，除了說祖上缺德、子孫遭到報應之外，就只好說風水破了。

對於今天受過科學思想陶冶的人們來說，他可以分析個中原因。但對閉塞的中國傳統社會中的人們來說，他們那裏想到這許多。風水之說，可以化解社會衆人不平之氣。看到人興旺，只好怨自己祖塋風水不好；看人家破敗，同樣譏罪於風水破了。這種思想，對人們的心理有正反兩面的反應。正面的反應是強化個人的自信心。深覺今日的成功，是由於祖先風水的庇蔭，做起事來更爲得心應手。反面的作用則是增加了惰性和依賴性。子孫不識爺祖的辛苦，只知依賴好風水。子孫不求上進，結果總是難逃破敗離散一途。一旦到了家道中衰時，也不自我反省，又一股腦兒譏罪於風水。中國的宿命論在此處表現得一覽無遺。

二、女權問題

大約在七、八年前，「女權問題」在國內還不成其問題。那個時候聽得從國外回來的人談起那時在歐美已經鬧得如火如荼的「婦女解放運動」(Women Liberation)時，總覺得很不可思議。這一兩年，在國內也有人在高唱「女權運動」和「新女性主義」。有關的文章發表多了，國人也就慢慢的熟知它是怎麼一回事。

劉安安(施叔青)編寫一本名叫「她們的血汗她們的淚」的書。書中指出過去我國的婦女生活，是多麼的委屈和不舒適。廚房又暗又髒，家務工作永無休止，雞鴨滿地拉屎，婦女除了家事之外，甚至要包括砍(撿)柴、種菜、餵豬……等等。但好的食品却讓丈夫孩子優

先享用，自己吃些殘羹剩菜。而且，婦女是家族中的生育機器。在毫無避孕知識的情況下，孩子接二連三的出生，使她們精疲力盡。

劉安安所描述的中國婦女生活，是表面現象，是可以看得到的生活現實狀況。但是在「金翅」這本書中，却描述了另外一面。

過去的觀念上，認為傳統中國的婦女是被壓迫的人物。她附屬於丈夫的宗族（事實也是如此），臣服於婆婆的聲威之下。她幾乎只是一件家產而已。

可是金翅書中所提到的婦女，却完全不是這麼回事。她依然握有「實權」。

如第二四九頁提到三哥和他的第二任妻子共同掌握汽船公司的股份。他的妻子把自己的私房錢都投入汽船公司，成了第二大股東。

第十五章鬪牆之爭更是細膩的描寫家庭中婦女爭權、爭地位的情形。描寫妯娌之間的爭吵，描寫如何唆使丈夫去違抗婆婆，更描述拿刀追趕丈夫而誤傷了出來干涉這場風波的女性尊長。這些與孝道有違的行為，並不是特例，而是經常會發生，至今仍然存在的現象。

這種爭吵的情形，特別見之於大家庭中。一般說來，大家庭一定比較富裕。它已不像貧窮時候，每一個人都把精力心神放在自己的工作上。每一個人都不會互相推諉，自動自發的做着自己應該做的事。但是家道踏入坦途之後，每個人都從貧窮的狀況中苦出了頭，再也不必為生活而掙扎，於是他們有了多餘的時候和精力去爭吵惹事。這種情形特別見於分家之後，而且每次帶動糾紛的人往往是婦女。

大家都相信，中國婦女的地位在夫家，而不是在父母家。這是因為中國是父系社會的緣故。可是這種現象並不足以說明婦女是男人的附屬品。實際的情況可以用「女主內」來註腳。家裏的大小事情是由女人主宰的。這就是她們的「權」。任何一個人都都無法否認的。「

金翅」這本書，點出了這個重要的關鍵。

書中也記述到受過新式教育的婦人，懶於做家事，為鄉村婦女驚訝和不滿。大概這就是現今所謂的「新女性主義」吧！

三、養女問題

養女是福建、臺灣等地流傳很廣的一種風俗。它包含了許多血淚辛酸。近十年來，臺灣地區由於經濟型態的轉變，需要密集的勞力，各大工廠需要女工孔急，無形中提高了女孩子的社會地位和經濟地位，她不再是賠錢貨，改變了社會上「輕女」的觀念。於是乎養女問題已經成為過去。專門負責保護養女的臺灣省養女會也在無事可做的情況下，難逃解散撤消的命運。再過幾年，當再有人提到「養女問題」時，可能要費一番工夫來做註解了。

金翅成書的年代，正是養女制度盛行的時候。社會上很流行把自己的女兒送給別人做養女，尤其是當童養媳。基本的動機大致不會超出經濟的範圍。對送出的人家來說，可以減輕自己的負擔，尤其是那筆豐厚的嫁粧，的確不是尋常種田人家所負擔得起。而且，自己總不忍心虐待自己的親生骨肉。對於接受的人家來說，童養媳可以省却將來迎娶行聘的浩大費用。更由於女人的地位在夫家，養個童養媳可以從小榨取勞力，即使虐待死了，也沒人提抗議。金翅書中記下幾筆養女的辛酸淚：

——東林得到一個壞消息。就是一個送人作童養媳的姪女，她未來的先生——鄰近一個徐姓青年到鎮裏去做學徒。但小女孩的公婆相繼死亡，小女孩只有六歲，一個人孤零零的被留在家裏。東林只得派人把她接回來。當她回到家時，口齒不清的訴說着自己一個人被留在家裏的事。她說自己「將一把米放到一隻水壺裏頭，……這個壺放在燃燒的爐灶上

「，說得那麼哀怨……因此黃家的人憐憫的笑着，誠懇的歡迎她回來。（第二十一頁）」

——這時東林的二女兒，那個送人作童養媳的小女孩也回來參加。她長得短小俗氣，而且膽小。她的怯懦是因為被夫家的人像女傭一般虐待所造成的。四哥五哥常揶揄她……不幸，……一年以後就不明不白的死在夫家了。（第二十四頁）

對於「養女問題」，大家必須明瞭一件事實。在那個社會中，口有女兒可以送走，而所有的男孩則不管家裏多窮，都要由其親生父母來養育。

在臺灣女工最吃香的時候，一個女孩在國小或國中畢業後，到工廠去當女作業員，一年的收入，足抵老父辛苦耕種兩甲水田。那時農產價格低落，收入勉強糊口。雖然那時女工資只有八〇〇～一二〇〇元，但對農家來說，確是一筆很可觀的收入。家中若有兩三個女孩都到工廠做事，對整個家庭的收入有着莫大的助益。在這種情形下，誰不想把女兒留在身邊幫幫家計？那些唯錢是認，不擇手段榨取養女勞力的養父養母，當然也迫不及待的送養女到工廠去做工。

到大都市的大小工廠去做工，最大的影響是女孩子的見識增加了，獨立自主的能力大為提高，不再受鄉下兇狠的養母的欺壓。有些人上進心強烈，半工半讀完成學業。以前那種小養女可憐相完全消失於無形。同時，電視的連續劇也有意無意之中，開導了鄉下的人們，讓今天在臺灣的每一個人多少都承認「女孩女孩一樣好」的信念。

更何況立法院中，已有人倡議修改民法，使女孩子一樣有家系繼承權，子女也可從母姓。這樣的趨勢讓我們每一個人都體會到「女權時代」的來臨。

養女問題已將成為歷史的陳跡。繼之而起的問題却是意志薄弱的女孩經不起花花社會的引誘，淪落在風塵之中。而這個問題對當今社會風俗的影響非同小可。但已不是金翅這本書

討論和敘述的範圍了。

四、婚喪喜慶等各種儀式

人類學上討論儀式 (rite, ritual or ceremony) 時，把它歸併成兩大類：第一種稱之為「通過儀式」(rites of passage)，第二種稱之為「加強儀式」(rites of intensification)。

所謂「通過儀式」是指那些在人生關口 (crises) 上所施作的種種儀式行為。人生有好幾道重要的「關口」，出生、滿月、入學、及笄、弱冠、成婚、以至於死亡。達到這些關口時，需要藉助於一些儀式，使當事人可以圓滑順利的渡過這道關口，進入另一人生境界。對一個人來說「成年禮」(initiation，及笄弱冠屬之) 是個大的轉變。經過這個禮儀，自認為已不是小孩，社會上也認可他已是青年或成年人了。今天我們的社會已不舉行成年禮了，一般人對它已經很陌生。但在世界上還有很多社會依然注重這個儀式。結婚和喪禮是我們社會的兩項大端。婚禮使當事人真正的成為成年人，從此肩負起養兒育女、承先啓後的責任。喪禮是人生的終結。人的亡故對於他的家庭來說，是一項無可彌補的損失，家庭原有的均衡的人際關係遭到破壞，喪禮的作用就是使活的人渡過這些關口，重新建立起新的人際關係。作者在記張芬洲太太亡故後各種儀式時，寫下這樣的結論：

——在這些儀式以後，張家的生活重新恢復平靜。張太太死後所舉行的儀式，一直都以一種漸緩的速度，陪伴着這些尚存於世的人能够渡過這一個非常時期，以重新適應他們的生

活；儀式乃在填充那個空缺的角色。(第一三八頁)

這種功能派的理論，是英國人類學大師 Radcliffe-Brown 所一貫主張的。

至於「加強儀式」，好比是錦上添花。舉凡慶生會、慶功宴、喬遷新居……等等都可歸入這一類。中國人對於加強儀式特別有興趣。如金翅第三章，記述東林幾經波折，終於建立新居。在搬入新居的那天，所有的家人排成一行，各持一樣東西，象徵某一件事，由老宅走到新屋去。這樣做不僅是向村人炫耀，而且象徵着興隆。第十七章記述東林六十大壽長生宴的事情。俗話說：「窮作親、富作壽」。有錢有勢有地位的人才要作壽。主要是面上風光體面。而且藉着作壽的舉動，邀約地方上有頭有臉的人物來參加宴會，更可以強化原有的地位，讓大家都承認他既有的成就和地位。中國人喜好「面子」，加強儀式更是面子的得力幫手。

金翅這本書對於各種儀式的舉行經過，有着相當詳細的描寫。他記述了「喬遷新居」（第三章）、「孩子滿月」（第二章）、「婚娶」（第四章）、「入學」（第五章）、「掃墓」（「冬至」）、「除夕」（「新年」）（第六章）、「清明」（「孝順節」）（陰曆一月二十九日）、「七夕」（第七章）、「喪祭」（第十章）、「作壽」（第十七章）。這些關於民俗的資料相當珍貴。在今天，能夠讀到一些含有濃厚鄉土氣息的記述，相當彌足珍貴。這些儀式在現今社會已經大半不存在了。工業社會講求時間的運用，那些耗時費日的活動，已不適合了。藉着金翅這本書的描述，帶給我們一些遐思。

五、如何成功的做人

「做人」「成功的做人」是一種高超的藝術，也是一門奧妙的學問。

整本「金翅」，主要就是在告訴我們如何成功的做人。非但要發跡隆盛，而且要可大可久。書中的主角黃東林就是這方面的典範。他非但靠自己的才能，他更會運用各種人際關係

以求發展。在書中可以看到他交結官吏、土匪、軍人……等等。到了緊要關頭，這些朋友都發揮了最大的作用。平常人語：「紅花雖好，總要綠葉扶助。」自己能力再好，沒有朋友的幫助，是不會真正的成功。書中張芬洲的沒落，就成了最好的寫照。

除了人際關係之外，適應能力也是一個人成功的要素之一。能够經得起打擊，能够適應劇烈的變化，才能成功的活下去。黃東林能够從經驗中學會如何適應命運的潮流，並趕上他的朋友而達到成功的地步。張芬洲却因家中不和，又不能再適應店中的生活，使他悶悶不樂，終於走上生命的終點。

作者在最後一章中，用很複雜的理論形式來討論人際關係。他認為人際關係經常以「均衡」或「不均衡」的狀態存在着。均衡狀態常為外力所摧毀，直到新的均衡狀態產生才又回復。他認為這種過程就是「改變」。也舉出有四種力量能導致均衡系統的改變。

第一種力量，是物質環境的改變，能够促成技術上的適應變遷，結果會造成這個系統中人際關係的改變。

第二種力量，是新的技術、新的生意、新的策略、新的貨品介紹進來，促使個人人際關係上的改變。

第三種力量，是個人的改變。每個人有他不同的適應方式和不同的適應能力。在人羣中，一個人的替換增減，都會使整個均衡狀態暫時失去平衡，直到這羣人個個能重新適應為止。

第四種力量，就是外在系統的改變，能够促使系統內人際關係的改變，並波及所有有關的人員。

作者在本書的最後，寫下這樣的結語：科學只不過是經過組織了的常識。由於有一部門

的科學，它的目的就是爲了研究人類生活的調適；因此，我們可以從研究人際關係來預測將來可能發生的事情，並探討出調適的方法。

其實，這就是社會科學的終極目的。

六、雜談

寫這篇文章時，沒有找到作者的原書。只好根據譯本，寫出我讀完這本書之後的一些感想。對於譯本和原書的出入處，無法指出。但我相信兩者之間的差異不多。

就譯筆來說，有些地方譯得不够鄉土味，而是洋味十足。例如：黃太太、張太太、冥幣、哀悼的卷軸和對聯……等。洋人沒這種稱呼，英文寫作時只好意譯，再翻回中文時，最好合乎原來的名稱。黃太太、張太太改成黃嫂、張嫂；冥幣改成紙錢、金錢；哀悼的卷軸和對聯改成輓聯，不是更合乎我們的閱讀口味？

也有兩處不可原諒的疏忽。閩江誤譯成「明河」。福州瀕臨閩江。鹹魚寫成鯪魚。鹹音丁一𩺰，鯪一𩺰，兩者完全不同。

就整體來說，通篇譯得不錯。若能在措辭上，更中文化、口語化，就更完美了。

■本刊園地公開，歡迎賜稿。

■我們力求客觀，更求真實。